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被冻结的补充公告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8-104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向大股东北京万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东”)发出《关于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提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大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经公司证券部书面向大股东万方源询问股东被司法冻结的原因后,现对大股东万方源股份被冻结的原因补充说明如下:

1.公司第一大股东万方源为控股股东,公司重庆百年同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务提供担保,因被担保方在债务到期后未按协议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导致万方源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债权人重庆永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冻结万方源持有的公司2,574万股股份。

3.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等相关主体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披露义务,积极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者拟发生的重大事件,并严格履行所作出的承诺。

万方源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后,万方源未及时向公司证券部提供相关情况,经公司证券部在中国证监会登记冻结有关责任公司系统查询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后,万方源获知万方源股份已被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冻结,经与万方源进行核实后,公司证券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押及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18-07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的通知:金浦集团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分别办理了解除质押和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股东股份解质押、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用途
金浦集团	是	26,000,000	2018年11月21日	2019年1月20日	上海万方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7.00%	补充公司日常经营资金
合计		26,000,000				7.00%	

2.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金浦集团	2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18年11月21日	上海万方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43%
合计	20,000,000				6.43%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已累计质押股份15,460,143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5.71%,占公司总股本的31.97%。

特此公告。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 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18-06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483号)。

本次发行的股份购买资产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 2018-09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德清森腾公司股权转让已完成

一、德清森腾公司股权转让的原因及进展

为保证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东睦科达磁电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睦科达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安全,经公司及股东请求,同意不将其全资子公司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森腾公司”)注销,待其清算完毕后成为空壳公司,再将浙江东睦科达公司持有的德清森腾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浙江东睦科达公司。

2018年11月22日,公司收到德清森腾公司出具的《关于股权转让完成的告知函》,德清森腾公司已清算完毕,其清算后的损益已全部转给其股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浙江东睦科达公司所持有的德清森腾公司全部股权已转让完毕,并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2018年10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拟让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德清森腾股权转让给浙江东睦科达公司,将其清算损益全部转给其股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同意不将其注销,再将其全部股权转让人民币1.00元的总金额转让给浙江东睦公司;董事会授权曹阳先生全权办理德清森腾公司的股权转让等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三、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保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安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相应变化(减少),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德清森腾公司提供担保,未委托其理财业务,德清森腾公司也未非法占用公司资金。

本次股权转让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标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2日

事关于拟转让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编号:(临)2018-074、(临)2018-078。

三、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保障浙江东睦科达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安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相应变化(减少),但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向德清森腾公司提供担保,未委托其理财业务,德清森腾公司也未非法占用公司资金。

本次股权转让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标准,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2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转让完成的告知函》;

3.德清森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证券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18-068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哈萨克斯坦国家矿业公司Tau-Ken Samruk NMC JSC签订《投资条款清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投资条款清单》系本公司与哈萨克斯坦国家矿业公司Tau-Ken Samruk NMC JSC(以下简称“TKS公司”)签署的关于收购TKS公司所持有的Severimy Katpar LLP(以下简称“目标公司”)67%股权的附条件条款,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双方内部有权决策部门审批手续和哈萨克斯坦与中国监管机构等外部监管机构的相关决策,一旦获得批准,双方同意按照约定价格收购金额需经本公司对目标公司履行尽职调查、尽职调查、尽职调查及交割等手续。

● 本次交易对方为TKS公司,截至2017年末,公司总资产61,829,103.30万坚戈,净资产69,084,847,000万坚戈,2017年实现收入20,631,288.00万坚戈、净利润4,631,896.00万坚戈。

● 本次交易对方为TKS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

本《投资条款清单》中的交易如最终得以执行,将有利于本公司提高钨资源储备,提升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本年度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构成重大影响。

● 注:1元人民币≈53.23哈萨克斯坦坚戈(数据来自2018年11月22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双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Tau-Ken Samruk NMC JSC(哈萨克斯坦国家矿业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公司

注册地址: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市耶斯尔干大街88号

法定代表人:Kanat Kudaibergen

注册资本:2,872,847,907,000坚戈

主要股东:Samruk-Kazyna NMC国家福利基金股份公司持有TKS公司 100%股

份。

主营业务:TKS公司主要从事勘探、开发、开采、加工、销售固体制矿,有效管理采矿和冶金行业公司的股权转让,采矿和冶金行业新科学和高效技术的开发和引进,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勘探、开发、选矿和其他研究

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TKS公司截至2017年末,公司总资产61,829,103.30万坚戈,净资产69,084,847,000万坚戈,2017年实现收入20,631,288.00万坚戈、净利润4,631,896.00万坚戈。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公司与TKS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在中国北京签署了本《投资条款清单》。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投资条款清单》为双方原则性约定,所涉及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及可行性研究报

告后续将根据公司章程的约定及履行相应的内部审议、决策程序后执行。

四、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一)目标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Severimy Katpar LLP

公司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卡拉干达市Kazbeky Bii区Buhar Zhayru大道第49/6号

注册资本:1,510,107,000坚戈

主要股东:目标公司唯一股东为TKS公司,拥有目标公司100%权益

总经理:Morozov Fedor

主营业务:钨、钼和其他伴生的补充勘探和开采

所持矿权:目标公司拥有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Severimy Katpar(以下简称“SK”)矿权区以及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Severimy Katpar(以下简称“SK”)矿权区的使用权。

二、SK钨矿的基本信息

1.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目标公司于2002年11月4日签署了第1032号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卡拉干达Severimy Katpar(以下简称“SK”)矿权区开采、加工、销售固体制矿,有效管理采矿和冶金行业公司的股权转让,采矿和冶金行业新科学和高效技术的开发和引进,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和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的勘探、开发、选矿和其他研究

项目。

2.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3.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4.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5.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6.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7.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8.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9.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0.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1.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2.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3.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4.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5.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6.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7.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8.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19.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20.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21.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22.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

23.哈萨克斯坦卡拉干达州卡拉特帕尔的SK钨矿。